

证券代码:300433

证券简称:蓝思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19-015

债券代码:123003

债券简称:蓝思转债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下午 14:00，在长沙市榔梨街道龙华村阳光东路，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行政楼一楼 VIP 会议室召开，网络投票从 2019 年 3 月 28 日下午 15:00 起至 2019 年 3 月 29 日下午 15:00 止。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副董事长郑俊龙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63 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额为 3,277,399,089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83.46%。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 15 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量 3,249,351,166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

份总额的 82.7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8 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额为 28,047,92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0.71%。

公司部分董事、部分监事、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董事长周群飞女士、董事周新益女士、监事翁永杰先生因外地出差而未能出席本次会议，董事王义高先生因健康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经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讨论，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274,096,527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92%；反对 3,302,46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08%；弃权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持有“蓝思转债”的股东回避了对该议案表决。本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274,091,227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91%；反对 3,302,46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08%；弃权 5,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持有“蓝思转债”的股东回避了对该议案表决。本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蔡亦文律师、刘中祥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也符合现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或列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会议形成的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信达会字[2019]第051号）。

特此公告。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三十日